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同济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三期）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或“辅导机构”）与上海同济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济股份”、“公司”或“辅导对象”）于2020年9月23日签署了《上海同济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机构。辅导机构于2020年9月28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以下简称“上海证监局”）提交了辅导备案申请材料，于2020年12月2日向上海证监局提交了第一次的辅导工作进展报告，于2021年1月6日向上海证监局提交了第二次的辅导工作进展报告。

自前次辅导工作进展报告提交之日起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期间，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同济股份的具体情况，东兴证券对同济股份进行了辅导，现就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辅导工作小组人员变动情况

2021年1月6日报送第二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时，原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为张昱、陈饶、罗书洋和陆丹彦，其中张昱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陈饶和罗书洋担任项目保荐代表人。

本辅导期间，陈饶因已从东兴证券离职，不再担任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及项目保荐代表人。为补充相关辅导力量，履行辅导职责，东兴证券委派谢安担任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并承接项目保荐代表人的职责，同时已顺利完成工作交接。本次新增辅导人员的简历如下：

谢安：男，东兴证券投资银行总部副总裁，保荐代表人，10年投资银行从业经历，硕士学历。主持或参与了先惠技术（688155）、荣泰健康（603579）、



露笑科技（002617）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露笑科技（002617）公司债券项目，以及多家拟上市公司的尽职调查和重组改制工作。

本次变更后，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为张昱、罗书洋、谢安和陆丹彦，其中张昱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罗书洋和谢安担任项目保荐代表人。以上全部辅导人员均为东兴证券投资银行总部正式员工，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具备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从业经验和较强的敬业精神。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辅导期间的辅导工作进展情况

本辅导期间，东兴证券辅导工作小组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按照已制定的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认真对辅导对象进行相关辅导。同时，同济股份积极配合辅导机构落实辅导计划，对辅导机构提出的整改意见进行了认真落实。本辅导期间，东兴证券和同济股份诚实、勤勉、尽责地履行了辅导协议，未发生任何一方违约的情况，辅导协议履行情况正常，辅导计划执行情况良好。

以上情况，特此汇报。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同济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三期）》之盖章页）

